

证券代码：874253

证券简称：思科赛德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苏州思科赛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(一) 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2 月 2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

首席合伙人：陆士敏

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65 人

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351 人

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50 人

2022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54,763.86 万元

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44,075.25 万元

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7,476.38 万元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70 家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90 家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39	制造业
C35	制造业
C29	制造业
N77	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
C36	制造业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I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L72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C38	制造业
C35	制造业
I64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
-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9,062.18 万元
-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1,516.21 万元
-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6 家
-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0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-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0 万元
-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20,000 万元
- 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1)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

因雅博科技虚假陈述，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等判决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雅博科技的偿付义务在 30%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。截至 2023

年 12 月 31 日，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尚未实际承担赔偿责任。

2)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

因圣莱达虚假陈述，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等判决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需与圣莱达承担连带赔偿责任，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最新 1 案中判决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圣莱达的偿付义务在 40% 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涉及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赔偿已履行完毕。

3)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

因富控互动虚假陈述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有 3 名原告起诉富控互动及相关人员时连带起诉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上海金融法院已就其中 1 案作出一审判决，以该案原告不符合索赔条件为由，驳回其全部诉讼请求。

4)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

因尤夫股份虚假陈述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有 1 名原告起诉尤夫股份及相关人员时连带起诉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
5) 甘肃刚泰控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

因刚泰控股虚假陈述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有 158 名原告起诉刚泰控股时连带起诉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
3. 诚信记录

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4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2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 次（涉及 2 人）、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（涉及 20 人）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付声文，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、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、2013 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、2022 年

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 7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张蕾，202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、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、2016 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执业、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截至本公告日，近三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。

项目质量复核人：蒯薏苒，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、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、2005 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执业、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截至本公告日，近三年复核 7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众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4)年审计收费未确定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。

上期(2023)年审计收费 30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。

无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的议案，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，反对 0

票，弃权 0 票，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苏州思科赛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《苏州思科赛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思科赛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5 日